

# 江西开放大学

赣开大教字〔2023〕9号

## 江西开放大学 关于印发《江西开放大学开放教育 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挂牌） 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设区市开放大学、省校相关学院：

《江西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挂牌）管理暂行办法》已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江西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挂牌）管理暂行办法

实践教学是实现各专业教学计划培养目标，推进素质教育的重要环节，抓好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和应用是提高开放教育教学质量的一项长期战略目标。为进一步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规范实践教学行为，切实提高实践教学质量，根据《国家开放大学质量标准（1.0版）》《国家开放大学教学过程管理规范（试行）》对实践教学基地的要求，结合我校工作实际，制订本办法。

## 一、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挂牌）基本要求

1. 江西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是指能为开展实验教学、实习（实训）、课程设计、毕业设计（论文）等实践教学活动提供教学支撑，具有一定承载规模并相对稳定的校外场所。

2. 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应由江西开放大学系统内市级开放大学或县级开放学院作为建设单位，本着就近设点、相对稳定的原则，根据不同专业和课程的特点，有目的、有计划、有步骤地选择具备相应实践教学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科研机构等单位，共同建立。双方在人才培养、实践教学、培训等环节或领域开展全面合作。基地建设有目标明确的建设规划，有建设方案和具体配套措施。能够适应开放教育的要求，满足专业及课程实践教学需求。

3. 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和运行应当以专业和课程建设为中心，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教

学的基本规律。强调实用性、规范性、先进性，能完成所承担的实践教学任务。包括两种类型：（1）以课程教学大纲规定的的能力训练为目标，建设在专业课程中独立设置实践教学内容的**课程实践教学基地**；（2）为培养学生的专业综合能力、基本技能和专业素质，以专业为单位的**综合实践教学基地**。

4. 基地必须配备实践教学工作师资队伍。按照各专业培养目标和课程教学目的要求，重点配备和培养能够胜任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工作的“双师型”教师，可聘请来自行业企业的工程师、能工巧匠、一线技术人员作为兼职教师，促进产教融合，提高实践教学效果。

5. 校外实践教学基地依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根据实际情况探索建立有前瞻性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须保障学生学习、劳动保护和卫生安全等方面的要求，建立有关实践教学运行、学生管理、安全保障等规章制度。

6. 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既面向开放教育学员，也向其它各类形式学员开放。

## 二、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签约与挂牌流程

### 1. 申报

经建设单位与合作单位双方协商，在符合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基本要求的基础上，就项目合作内容、合作形式与项目合作时间等相关事项达成初步意见后，将建设的必要性、建设目标、可行性论证等相关情况整理成册形成申报材料，向所属市级开放大学提出书面申请，并填写《江西开放大学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立申请表》（见附件1）。

## 2. 论证

建设单位根据申报类型成立由市级开放大学专门人员和省校相关专业学院 1-2 名专业匹配的专家组成论证小组，对拟建设基地进行实地考察论证。

## 3. 审核

通过论证的，论证小组出具包含实地考察报告、办学场地实地照片、视频等材料在内的论证结果材料交市级开放大学相关部门审核，形成初审意见后报市级开放大学校长办公会审定，并将会议纪要报省校教务处备案。

## 4. 备案、挂牌

省校收到会议纪要等相关材料后，予以备案。建设单位与合作单位签订合作协议（由建设单位负责人或分管教学的副职领导签署），并在基地挂“江西开放大学 XXX 实践教学基地”铜牌（具体名称由合作协议双方协商确定）。协议书一式三份，江西开放大学、建设单位和合作单位各执一份（见附件 2）。

# 三、实践教学活动的运行

## 1. 课程实践教学

基地开展课程实践教学应以课程实践教学大纲为依据编制课程安排表，需明确详细记录活动时间、专业名称、课程名称、实践内容、指导教师姓名、参加学员名单、指导教师意见等内容。并严格按照课程实施方案对实践教学的要求进行。

## 2. 专业综合实践

基地开展专业综合实践活动应明确活动流程及评价标

准，符合教学要求和社会实际，体现综合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要有实践活动的目的、形式、基本要求、指导过程、成绩评定等内容。实践内容应使学生在实际操作、动手能力和理论联系实践等方面得到综合性训练。

#### 四、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的检查、评估

1. 为促进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和规范管理，江西开放大学从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与管理、基地条件、实践教学效果、特色与创新等方面对所有校外实践教学基地进行不定期的检查、评估（见附件3）。

2. 江西开放大学对检查、评估成绩较为突出的校外基地一次性给予5万元资助经费，该经费由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所在的市级开大统一管理，作为获得资助基地的日常运行经费。经费在学校教学经费中列支，实行专款专用。

3. 日常运行经费仅限于基地实践教学相关教学活动的组织和开展以及必要的教学设备耗材支出，不得挪作它用。由市级开放大学负责人审核把关、统筹规划使用。

- 附件：1. 江西开放大学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立申请
2. \*\*开放大学与\*\*\*共建实践教学基地协议书  
(参考样式)
3. 江西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考核标准

